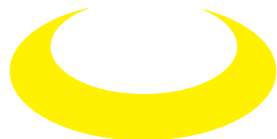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CLOUD COPPER COMPANY LIMITED 中國雲銅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

## 延長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之最後截止日期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9年11月6日（「該公佈」）及2019年12月6日之公佈，內容有關認購  
事項。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19年12月16日，本公司與認購事項之認購人訂立確認函（「確認函」），據此，訂約  
方同意將達成認購協議項下認購事項之先決條件之日期延長至2019年12月31日。

除確認函所修訂者外，認購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並具有十足效力  
及作用。

承董事局命  
中國雲銅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軍

香港，2019年12月16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張軍女士、李俊衡先生、孫宇先生、  
趙紅梅女士及黃振修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王忻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分別為艾秉禮先生、黃立偉先生及俞珊女士。